**2016年部门决算**

 第一部 揭阳市榕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概况

 ( 一 ), 部门主要职责

 揭阳市 榕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主要职责: 服务区委,区政府各项工作,协助区领导同志处理日常工作,

 ( 二 ), 机构设置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 揭阳市榕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16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1个, 本部门没有下属单位。 揭阳市榕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设立于1992年5月1日, 属区财政全额拨款的行政单位, 内设秘书股,行政股等7个单位, 内设 ( 挂靠 ) 信访局, 法制局, 档案局等7个单位, 单列编制11名 ( 区委区政府领导编制), 行政编制27名, 参公管理人员5名。 ,实有正式干部职工70人 ( 其中:区领导13人,公务员23人, 参公管理人员4人,事业干部2人, 借用机关服务中心职工28人 ) , 退休人员21人。

 第二部分 揭阳市榕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16年部门决算报表

公开8张部门决算表格，包括：1.收支总表（3张），即：《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2.财政拨款收支表（5张），即：《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详见电子表格

**第三部分** 揭阳市榕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16**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6**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揭阳市榕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16年度总收入153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53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财政拨款收入153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93万元，增长23.67 %。主要原因：一是增加档案新馆修缮费117万元，二是增加死亡抚恤104万元，三是增加党代会和其他业务费72万元

1. **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揭阳市榕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16年度总支出 1531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53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413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01万元，增长16.58 %，主要原因是: 一是增加档案新馆修缮费117万元，二是增加党代会和其他业务费72万元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6万元，主要用于死亡抚恤金支出，比上年决算数增加92万元，增长657.14 %，

3、住房保障支出12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万元，增长33.33 %，

**二、**2016**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6**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揭阳市榕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16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53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53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366 万元，增长31.42 %；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116 万元， 增加档案新馆修缮费117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133 万元。

**（二）**2016**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揭阳市榕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53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3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366万元，增长31.42 %；主要原因是是人员经费增加116 万元，增加档案新馆修缮费117万元， 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133 万元。

**分功能科目看，**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413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运行429万元，档案馆117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867万元。

**三、**2016**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揭阳市榕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16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28 万元，完成预算245 万元的93.06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32 万元，完成预算45万元的71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96 万元，完成预算 200万元的 98%。2016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与上年相比，2016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40万元，下降14.93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40 万元，下降55.55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和公务接待费持平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6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2万元，占 2.09%；公务接待费支出 196万元，占12.8 %。具体情况如下：

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2 万元，2016年机关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3 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

2.公务接待费支出196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单位检查,招商引资工作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2016年发生国内接待1036 次，接待人数共19613 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37万元,比上年减少268万元，下降32.6 %。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工程支出97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一般公务用车车辆13辆 (公车改革后本部门剩下5辆, 8辆车在其他单位车改后调配在公车服务平台,尚未过户)，一般公务用车车辆用于机要通信、应急工作。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服务区委, 区政府各项工作, 执行国家, 省, 市有关财政政策和法律法规, 合理安排好本单位财政资金的使用, 使本单位资金发挥更好的资金效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2.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0一八年四月二日